

中国
共产党
新和县
历史大事记

(一九四九·十一——一九九八·十二)

中共新和县委史志办公室 编

中国 共产党 新和县 历史大事记

（一九四九·十——一九九八·十二）

中共新和县委史志办公室

编

责任编辑 王豪 彭启先

中国共产党新和县历史大事记

中共新和县委史志办公室 编

新疆新协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143 千字 大 32 开 7.5 印张

2000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—500 册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部资料准印证(2000 年)第 171 号 工本费:20 元

《中共新和县历史大事记》

主编 罗新玲(史志办副主任)

编辑 张金凤(原史志办副主任〈兼〉)

杜 建(史志办干部)

李玉翠(原史志办干部)

金家祯(退休干部,原区划办主任)

杨跃泉(退休干部,原新和县委办公室秘书)

主审 杨茂林(新和县委副书记)

审定 包学富(阿克苏地委史志办主任)

曹爱库(阿克苏地委党史办干部,副编审)

彭启先(原史志办副主任,副编审)

序

杨茂林^{*}

在上级党委和史志部门的关心指导下,在中共新和县委的直接领导和组织下,经县史志办的多年努力和编写人员的辛勤笔耕,《中国共产党新和县历史大事记》数易其稿,终于付印出版了。这是继《中国共产党新和县组织史资料》出版之后新和县党史工作的又一成果。

《中国共产党新和县历史大事记》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,客观真实地记述了新中国成立后,中共新和县委带领全县各族人民,建立人民政权,加强民族团结,开展经济建设,发展社会事业的历史进程。建国五十年来,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,新和县各级党组织、全体共产党员和全县各族人民,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,以

^{*} 作者系中共新和县委副书记。

经济建设为中心,坚持四项基本原则,坚持改革开放,坚持两手抓、两手都要硬,使全县经济建设快速发展,各项事业全面进步,人民生活显著提高。一个经济贫困、文化落后的边疆小县正在旧貌换新颜,以充满生机和活力的姿态,昂首迈向二十一世纪。其功不可不彰、业不可不昭。史志办全体同志不辞辛劳,不避寒暑,广泛征集资料,细心查对档案,经认真筛选,终于编纂成书。

她是一部难得的进行爱祖国爱家乡教育的乡土教材。出版发行的意义在于发扬成绩,减少失误,在改革开放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新时代,团结全县各族人民,共创民族团结、社会稳定、经济繁荣、文化昌盛的新和。

1999年12月5日

前 言

《中国共产党新和县历史大事记》(以下简称《大事记》),撷取中共新和县委在上级党委领导下,带领全县各族人民保卫边疆、建设边疆历程中的大事要事和重要的活动情况。其目的是正确反映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新和县各条战线,各个领域取得的成就、经验和教训,以史为鉴,推动党的建设和各项事业的发展。

《大事记》的编写,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,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,以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《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》为准绳,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,尊重历史,尊重事实,按照历史的本来面目,全面地、客观地、辩证地记述历史事实。

编写体例:采用编年体与记事本末体相结合的体制。分4个时期,即(一)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(1949年10月至1956年9月);(二)开

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(1956年10月至1966年4月);(三)“文化大革命”时期(1966年5月至1976年9月);(四)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(1976年10月至1998年12月)。

《大事记》收录范围:

1. 以中共新和县委活动为主线,记述全县召开的重要会议。如历届党代会、人代会、政府、政协的重要会议,各个领域的工作会议及重要活动等。

2. 中共新和县委自身的组织建设、思想建设,党风党纪情况;党委、政府、人大、政协、纪检委等部门的建立和变更情况,以及党政主要领导的任职情况。

3. 在中共新和县委领导下,全县的经济建设、民族团结、精神文明建设及科、教、文、卫重点工程等方面的大事要事。

4. 记述各个时期的政治运动开展情况,国家、自治区、地区党政主要领导在新和的活动情况。

《大事记》资料来源,主要以县档案局的历史档案、县委历史档案为主,兼收《新和县志》、《新

和县组织史资料》和重要口碑资料。

书中△为同一时期。

由于史料有限、档案不尽完备,《大事记》难免有疏漏讹误之处,谨请领导、专家和各位读者指正。

新和县委史志办公室
1999 年 12 月 31 日

目 录

前言	(1)
序	(1)
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(1949.10 ~ 1956.9)	(1)
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(1956.10 ~ 1966.4)	(23)
“文化大革命”时期(1966.5 ~ 1976.9)	(61)
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(1976.10 ~ 1998.12)	(97)
后 记	(229)

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

(1949.10 ~ 1956.9)

1949 年

9 月 25 ~ 26 日 国民党新疆警备司令陶峙岳、新疆省主席包尔汉分别致电毛泽东主席和朱德总司令,宣布起义。新疆省实现和平解放。

10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,新和县进入新的历史时期。

本年 新和县农作物总播种面积 17.87 万亩,粮食总产 862.20 万公斤,棉花总产 5.8 万公斤,油料总产 55.4 万公斤,牲畜年末存栏 81 181 头(只)。

1950 年

2 月 新疆省政府派艾山·艾沙诺夫任新和县县长。

3 月 12 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二军五师十三团,派遣建政工作队一行 13 人,进驻新和县。王明亮为政委,谢年生为队长。其中王明亮、谢年生、任祖靖、青仲、赵恩、杨长荣、王世忠 7 人系中共党员。随后又派中共党员段多玉、鲍明正、赵兴东、李佩 4 人到新和县工作。他们是

新和县第一批中共党员。建政工作队的中心任务是摧毁旧保甲制度,改造旧政权,建立新政权。

3月15日 建政工作队成立临时党支部,王明亮任书记。

3月20日 新和县临时人民政府成立。下设秘书室、民政科、财政科、建设科、工商科、文教科、税务局等科室。

3月24日 建政工作队接管旧警察局,成立新和县公安局。

4月18~28日 新和县第一次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。到会代表107名(妇女代表37名)。其任务是:发动群众,进行生产建设和改造旧政权,废除保甲制度,建立人民政权,肃清特务,维护社会稳定。会议号召全县各族人民向恶霸、水霸进行坚决斗争,逐步清除封建势力。会议作出《国民党反动政府建立的政府组织机构都是统治和压迫人民的工具,必须立即废除,吸收革命青年、工人、农民、妇女、知识分子参加人民政权建设工作》的决议。选举阿不力孜·阿木提为县长。

本月 经中共阿克苏地委批准,中国共产党新和县委员会成立。王明亮任县委书记,谢年生、任祖靖为委员,隶属中共阿克苏地委领导。

5月1日 新和县人民政府成立。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五军三十七团指导员阿不力孜·阿木提任县长,谢年生任副县长。

人民政府成立后,大力宣传“各民族团结起来,建设

新疆,劳动致富,有借有还,谁种谁收谁负担”的政策,积极开展各项施政工作。

本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在新和县实施。民政科开始建立婚姻登记制度,并结合各项社会运动大力宣传婚姻法,废除旧的婚姻制度。

△ 新和县在建政工作中,将民国时期的中山镇改为第一区(城关镇),成立中共新和县第一区委员会,辖4街、2村,区委书记李佩;将忠孝乡改为第二区(依其力克区),辖4乡,区委书记青仲;将仁爱乡改成第三区(塔什力克区),辖4乡,区委书记赵兴东;将信义乡,和平乡合并,建成第四区(尤都斯巴克区),区委书记赵恩。

△ 新和县人民法院成立。县长阿不力孜·阿木提兼院长。

6月 新和县临时党支部发展维吾尔族干部阿不力孜·阿木提、阿吾提·加肉甫加入中国共产党,成为新和县第一批维吾尔族党员。

7月 新和县第一个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组织——教员集训班团支部成立。

8月22~28日 新和县第二次各族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召开。到会代表107名。会议中心议题是:废除保甲制,建立人民民主政权,镇压反革命,开展“抗美援朝、保家卫国”运动。选举产生王明亮、阿不力孜·阿木提、段多玉、李佩、夏克尔·卡的尔、吾守阿吉等人为人民政府委员。

本月 段多玉任新和县副县长。

△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新和县工作委员会建立(简称团工委)。至11月,全县4个区均建立了团工委。

△ 新和县民主妇女联合会工作委员会建立,忙尼沙汗·卡斯木(女,维吾尔族)任主任。

9月1日 新和县第一次农民代表会议召开。主要议题是宣传党的政策,解决农民在生产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,调整土地、口粮、种子、耕牛,揭露批判反革命分子、地主阶级欺骗群众制造的各种谣言,教育群众,促进生产。新和县农民协会(简称农会)成立,王明亮被选为农会主席(兼)。

10月 新和县基层政权建设完成。全县共建立4个区,12个乡,4个街,44个行政村。

12月 中共新和县委、县人民政府组织机关干部深入各乡村,宣传“劳动致富,发展生产”的政策。并为贫苦农民调剂土地1446亩,耕畜1131头,籽种0.2万公斤,口粮0.29万公斤。在县委、政府的扶持下,当月各乡组织临时变工组154个,有612户农民参加。

本年 新和县水利委员会成立,取缔封建水霸制度和特权。通过民主选举,成立区乡村水管组织,实行合理用水、节约用水的制度。

△ 年底新和县总人口56674人,男29820人,女26854人,总户数12822户。全县有党支部1个,党员13人。

△ 新和县粮食总产1129.50万公斤,棉花总产6.75万公斤,油料总产62.55万公斤,牲畜存栏87108头

(只)。粮棉油畜全面增产。

1951 年

1 月 新和县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召开。到会代表 114 人,选举产生县妇联领导机构。会后,各区、乡、村相继建立妇联组织。

2 月 新和县卫生所成立,隶属库车县卫生院。

3 月 新和县邮政营业所在原邮政代办所的基础上成立。

△ 中共新和县委、县人民政府拨春耕贷粮包谷 1 800 公斤,解决农民口粮、种籽问题,帮助缺粮农民度过春荒。

△ 中共新和县委、县人民政府在施政工作中,深入农村发动、组织工人、农民、青年、妇女等人民团体。共发展农会县级 1 个,区级 4 个,乡级 16 个,小组 210 个,会员 2 249 人;青联会县级 1 个,区级 4 个,乡级 16 个,小组 179 个,会员 1 383 人;妇联县级 1 个,区级 4 个,乡级 16 个,小组 248 个,会员 1 748 人。使之成为政权建设的有力支柱,做到党的指示能很快贯彻落实到群众中去,实现党对农村的领导。

4 月 新和县引进苏棉,当年种植 2.5 万亩,占棉花